

# 省政府出台就业创业若干条新政 允许在校学生 保留学籍休学创业

日前,省政府出台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新政。我省明确规定,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经批准离岗创业的,3年内保留其人事关系;高等院校、职业学校、技工院校也可实施弹性学制,允许在校学生保留学籍休学创业。

□ 记者 祝亮

## 合肥市高校毕业生 就业创业政策一览

市场星报、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,随着新学年的开始,仍有部分2015届应届高校毕业生尚未就业。为了让这部分群体尽快就业,该局梳理了合肥市最新的就业创业政策。

### 三项政策促就业

#### A. 求职补贴政策

对应困难家庭的高校毕业生、残疾人高校毕业生,按照800元/人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求职补贴。

#### B. 社保补贴政策

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,以个人身份缴纳社会保险的,给予每人每月200元基本养老、50元医疗保险补贴。小微企业吸纳毕业年度内的高校毕业生,可以享受五项社会保险补贴。

#### C. 见习补贴政策

见习单位按不低于1800元/人给予见习人员生活补助,财政按900元/人给予单位补贴。

### 五项政策扶持大学生自主创业

#### A. 创业培训补贴

鼓励创业培训定点机构对劳动者开展创业意识培训、创办企业培训、创业模拟实训等,提高创业者的创业能力,并按照培训人数,分别给予创业培训机构100元/人、1000元/人、1300元/人的补贴。

#### B. 享受税收减免政策

对持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且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,从事个体经营,在3年内按9600元/户/年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营业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;对创办商贸型、服务型企业的对当年新招用就业困难对象,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,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按5200元/人标准予以依次扣减营业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。

#### C. 给予房租、水电费补贴

对创业实体进入经市认定的创业孵化基地的,可以享受3年房租费减半、1年水电费减半和免交物管费等优惠政策。

#### D. 提供小额担保贷款

对自筹资金不足的创业人员,可申请个人贷款(最高5万元、妇女最高8万元、大学生最高10万元)、组织起来就业实体贷款(最高30~50万元)、劳动密集型小企业(最高200万元),并给予最高2年的贴息补贴政策。

#### E. 提供创业指导和服务

各县区、街镇、社居委建立创业服务大厅,为创业者提供政策咨询、开业指导、跟踪服务等“一条龙”服务;成立创业服务专家志愿团,采取“一对一”帮扶等多种形式,提供创业指导和服务;广泛向社会征集优秀创业项目,建立创业项目库,免费为创业者提供参考。  
记者 祝亮

### 小微企业

### 失业调控

### 创业平台

### 担保贷款

### 专业技术人员

#### 小微企业招用员工 政府给补贴

对到民营企业、小微企业就业的职业院校、技工院校的紧缺专业(工种)毕业生,给予每人一次性3000元补助。在落实就业创业服务补贴政策的基础上,对介绍中级工以上的技术工人到民营企业、小微企业就业的职业中介机构,按照每人2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。

#### 失业保险费率统一 由3%降至2%

为健全失业风险预防和调控机制,我省将失业保险费率统一由3%降至2%,以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。

#### 提供低成本的创业 场所将给予补贴

支持社会资本、高校等通过盘活商业用房、闲置厂房等资源,提供低成本的创业场所,按照实际孵化企业户数给予补贴。

#### 创业者可在创业地申请 最高额度10万元的担保贷款

在创业担保贷款方面,对符合条件的城乡创业者,可在创业地申请最高额度10万元的担保贷款。对向个人发放的创业担保贷款,银行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3个百分点以内的,由财政给予贴息。

#### 专业技术人员离岗创业 3年内随时可回原岗位

根据新政,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经批准离岗创业的,3年内保留其人事关系,其中高校、科研院所等专业技术人员可按规定延长。

### 创业保障

### 高校生就业

### 就业困难人员

### 退役军人

#### 允许在校学生保留 学籍休学创业

鼓励创业的同时,我省也将建立保障机制。高等院校、职业学校、技工院校实施弹性学制,允许在校学生保留学籍休学创业。对高校毕业生初始创办科技型、现代服务型小微企业的,给予一次性5000~10000元补助。

#### 留用见习生超过50% 的单位可获奖励

鼓励机关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、大型企业提供高质量的见习岗位,完善落实见习补贴政策,对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50%以上的单位给予一次性奖励。

#### 我省将确保困难家庭 成员至少有1人就业

在困难人员就业援助方面,我省将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、财政承受能力等情况,将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、登记失业人员中距退休年龄不足5年内人员、登记失业12个月以上人员、享受最低生活保障或边缘家庭的失业人员、失地失林人员、残疾人和高校毕业生作为帮扶重点,实行实名制动态管理,提供就业援助服务,确保困难家庭成员至少有1人就业。

对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,每人每月给予250元职工养老保险补贴和60元职工医疗保险补贴,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职工养老保险补贴提高到每人每月300元。社会保险补贴是单位为劳动者缴纳的5项社会保险费用(不含劳动者自己缴纳部分),岗位补贴按每人每月不超过当地最低工资50%的标准给予劳动者,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给予用人单位。社会保险和岗位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,对初次核定享受补贴政策时距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人员,可延长至退休。健全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制度,科学设定公益性岗位总量,积极开发企业公益性岗位,优先保障零就业和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就业。用人单位在公益性岗位政策期满后继续留用就业困难人员的,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。

#### 国企招聘,至少留10%指标给退役士兵

国有企业招聘时,拿出不低于招聘计划10%的指标,用于定向招聘退役士兵。